

证券代码：003003

证券简称：天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1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4日以电话、邮件、短信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1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3名，其中邓友新先生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其授权委托监事赖志芳女士代为出席和表决，何正中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推举监事赖志芳女士（代为履行监事会主席职责）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能够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是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推进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而定，属于公司内部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本次所审议担保额度事项中，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或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稳定，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公司对各子公司具有绝对控制力或重要影响，公司为此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可控，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邓友新先生委托监事赖志芳女士对以上三项议案投弃权票的主要原因是：
其本人已向公司递交监事的辞职报告，对公司后续审议事项进行弃权。

监事邓友新先生的辞职报告已递交，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在公司选举产生新监事前，其仍应履行监事职责，因此其委托监事赖志芳女士代为出席和表决的行为合法有效。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2月10日